

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92,709,424.81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30,863.15 万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,726,300.00 元（含税）。本年度现金分红总额 61,726,300.00 元，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85.66%，占期末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的 21.09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本年度	上年度	上上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61,726,300.00	61,726,300.00	92,233,5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3,247,453.97	72,764,385.13	42,244,520.08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292,709,424.81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215,686,1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49,418,786.39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215,686,1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436.45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次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，结合了公司现阶段的发展状况和财务状况，兼顾了股东

利益与公司发展需求，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 年 4 月 3 日